

证券代码：874082

证券简称：优友互联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深圳市优友互联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4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70 人

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839 人

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63 人

2022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184,514.90 万元

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35,088.59 万元

2022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32,011.50 万元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15 家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90 家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8	制造业
C35	制造业
C26	制造业
C29	制造业
C36	制造业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K70	房地产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21	制造业
C29	制造业
C34	制造业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14,809.90 万元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7,431.90 万元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8 家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15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3,602.43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2,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3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37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闫宏江，2013 年 6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4 年 1 月开始在中兴华执业，无其他兼职情况。近三年签署过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周英，2013 年 7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 11 月开始在中兴华执业，无其他兼职情况，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报告 9 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丽丹，2015 年 7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21 年 12 月开始在中兴华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 9 家，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闫宏江	2023 年 5 月 30 日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	在执行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报审计项目时，执业行为不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有关要求，违反了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对中兴华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采取监管谈话的监督管理措施。

3. 独立性

中兴华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及采取的防范措施。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3）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2）审计收费 3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30 万元。

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3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标准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 其他原因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变更审计机构事宜已与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沟通，双方互相理解与支持，双方经协商一致解除合作关系。公司同

时对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年来的专业精神和良好服务表示感谢。

公司就变更审计机构事宜已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沟通，双方互相理解与支持，双方经协商一致建立合作关系。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深圳市优友互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深圳市优友互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5 日